

证券代码：002497

证券简称：雅化集团

公告编号：2026-17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 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或“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于2026年3月13日届满，结合公司2025年度业绩考核情况，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条件已成就。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5年1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2、2025年2月13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3、2025年3月17日，公司召开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同意设立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名，任期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4、2025年3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10,000,054股股票已非交易过户至“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2025年2月28日公司总股本的0.87%，过户价格为6.44元/股。

5、2025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对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中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进行调整，并相应修订《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和《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中的相关内容。

6、2025年9月4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同意对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中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进行调整。

7、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于2026年3月13日届满，结合公司2025年度业绩考核情况，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条件已成就。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说明

（一）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说明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60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60%、40%。

本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于2026年3月13日届满。

（二）第一个锁定期业绩考核完成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和《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的业绩考核完成情况如下：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标的股票解锁对应的考核年度为2025年—2026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具体如下：

解锁期	对应考核年度	公司归母净利润 (A)	锂盐销量 (B)
第一个解锁期	2025 年	公司归母净利润不低于 2024 年归母净利润的 200%	公司锂盐销量不低于 2024 年销量的 120%
第二个解锁期	2026 年	公司归母净利润不低于 2024 年归母净利润的 300%	公司锂盐销量不低于 2024 年销量的 160%

注 1：上述“归母净利润”是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并剔除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本员工持股计划产生的全部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的数值。

注 2：上述“锂盐销量”为公司该年度锂盐产品的销量，以公司年度报告正式披露的数据为准。

根据上述指标各年度的考核目标完成情况，各期公司层面可解锁比例 (X) 与考核 A 指标完成率 A_m 与 B 指标完成率 B_m 挂钩，具体解锁比例安排如下：

考核指标	业绩指标完成率	考核层面对应解锁比例层面 (X1, X2)
考核公司归母净利润 A	$A_m \geq 100\%$	$X1=100\%$
	$80\% \leq A_m < 100\%$	$X1=A_m$
	$A_m < 80\%$	$X1=0$
考核公司锂盐销量 B	$B_m \geq 100\%$	$X2=100\%$
	$B_m < 100\%$	$X2=0$
公司层面可解锁比例 (X)	$X=X1*50\%+X2*50\%$ (公司归母净利润占 50% 比重，公司锂盐销量占 50% 比重)	

若各解锁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当期对应标的股票方可按比例解锁。若第一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则该解锁期对应的标的股票权益可递延至第二个解锁期，在第二个解锁期的公司业绩考核实现时合并解锁。如两个解锁期业绩目标均未达成的，则相应的权益均不得解锁，未达到解锁条件的份额由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择机出售后以出资金额加上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与售出金额孰低值返还持有人，剩余部分（如有）归属于公司；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处理对应标的股票。

公司归母净利润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 年度审计报告》（XYZH/2025CDAA8B0136）及《2025 年度审计报

告》(XYZH/2026CDAA2B0294)，2024 年公司归母净利润为 25,711.50 万元（2024 年度不涉及因本员工持股计划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2025 年公司归母净利润为 63,238.02 万元（2025 年度因本员工持股计划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金额为 4,166.69 万元），据此计算 2025 年公司剔除因本员工持股计划产生的全部股份支付费用后的归母净利润为 67,404.71 万元，超过 2024 年公司归母净利润的 200%。

锂盐销量指标完成情况：2024 年度，公司实现锂盐销量 48,036 吨；2025 年度，公司实现锂盐销量 69,494 吨，2025 年锂盐销量已超过 2024 年锂盐销量的 120%，2025 年锂盐销量业绩考核目标已达成。

综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解锁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已达成，公司层面可解锁比例为 100%。

上述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结果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已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确认。

2、个人层面业绩考核

若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达标，则本员工持股计划将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对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个人分年进行考核，根据个人的绩效考评等级及综合考评结果确定持有人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解锁比例确定各持有人最终所归属的本计划份额及比例：

个人绩效考核结果	大于等于 90 分	大于等于 70 分、 小于 90 分	小于 70 分
对应解锁比例	100%	80%	0

个人当期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目标解锁数量×公司层面解锁比例×个人层面解锁比例，目标解锁数量为持有人在达到业绩考核指标目标值时在该批次解锁股票所占的份额。

持有人当年解锁份额小于目标解锁份额，未达到解锁条件的份额由管理委员会收回并决定其处置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将收回的份额择机分配给其他符合条件的参加对象）。若该份额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未完成分配，则未分配部分由公司在解锁日后于存续期内择机出售，择机出售后按照对应份额的员工自筹资金部分原始出资额与售出收益孰低值返还持有人。如返还持有人后仍存在收益，

则收益归公司所有。

个人层面业绩考核情况: 经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 2025 年度的绩效考核,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中 57 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均在 90 分以上, 个人层面解锁比例为 100%。

综上,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 本次解锁比例为 6,000,032 股, 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 60%, 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的 0.52%。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1、根据《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及《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锁定期届满后, 由管理委员会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 结合市场情况, 通过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许可的方式择机对所涉股票权益进行处置。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员工持股计划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 不得在下列期间买卖公司股票: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 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 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 至公告前一日止;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 或重大事件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 至该事件依法披露之日止;

(4) 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禁止买卖股票的期间。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 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3、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